

关于推出便利境外中国公民办理业务 6 项政策措施的通知

公交管〔2023〕11号

关于推出便利境外中国公民办理业务 6 项政策措施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公安厅、局，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公安局：

为深入推进公安机关便民利企改革，便利境外中国公民办理身份证件、驾驶证等业务，公安部研究决定，自2023年2月10日起推行便利境外中国公民办理业务6项政策措施。现将有关具体事项通知如下：

一、便利延期换领驾驶证。境外中国公民因故无法回国（入境）办理驾驶证期满换证、审验、提交身体条件证明业务的，可以委托国（境）内人员凭身份证明、委托书向公安交管部门申请延期办理，本人不需要回国（入境）。对无法提交身份证明、委托书原件的，可凭复印件或者影像打印件办理延期业务。

二、便利回国换领驾驶证。境外中国公民因故无法于2023年底前回国（入境），导致驾驶证逾期未换证、未审验的，可以在回国（入境）后6个月内补办手续，恢复驾驶资格。

三、便利持境外驾驶证换领中国驾驶证。境外中国公民回国（入境）后持境外驾驶证办理换领中国驾驶证的，境外驾驶证有效期逾期未超过6个月的，可正常申请换领中国驾驶证。

四、便利委托代办居民身份证。境外中国公民因新冠疫情未能及时办理身份证期满换证的，可以委托国内近亲属向其常住户口所在地派出所或者户政办证大厅代为提出换证申请，公安机关核实受托人身份信息，线上审核证明材料，按照有关规定受理、签发、制作和发放证件。

五、便利回国就近换领居民身份证。境外中国公民因新冠疫情未能及时办理身份证有效期满换证的，回国（入境）后可在全国任一户籍派出所就近办理身份证换领业务。

六、便利查询出入境业务和管理政策。国家移民管理局通过政务服务平台为境外中国公民提供出入境证件、出入境记录等信息线上查询服务，12367服务热线为境外中国公民提供中英双语、“7×24”小时出入境管理政策咨询。

各级公安机关要将落实6项新措施作为认真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的具体举措，作为深化便民利企改革、

服务经济社会发展的实际行动，加强组织部署，细化实施方案，层层压实责任，扎实推进落地，确保取得实效。要落实配套保障，按照措施实施要求，提前落实各项配套保障，组织做好系统升级、制度完善、业务培训等实施准备，保证措施顺利推行。要加强督查问效，对照任务清单，深入开展全覆盖、体验式督查，及时通报问题，及时督促整改，严格问效问责，确保措施精准落地、便民惠民。要稳妥宣传引导，结合宣传已推出的境内办理业务延期办、容缺办等措施，宣传解读好便利境外中国公民办理业务措施，及时回应群众关切，营造良好实施氛围。同时，要针对群众办事不便利等问题，广泛听取意见建议，主动推出更多便民利民服务措施，不断提升公安机关服务群众能力水平。

公安部办公厅

2023 年 1 月 12 日